

图解江门市2022年十项重点改革项目

编者按

2022年将召开党的二十大，是党和国家事业发展进程中十分重要的一年，做好今年工作意义重大、责任重大。根据市委全面深化改革委员会工作部署，今年江门市重点推进十项改革项目，以此牵引推动江门全面深化改革向更深层次挺进。

为推动各责任单位抓紧抓好改革项目落实，近日，市委改革办正式印发了《江门市2022年重点改革项目任务分解表》，要求采取有力措施，攻坚克难，对标一流，按时按质完成各项任务节点，确保各重点改革项目顺利完成。

《任务分解表》包括十项重点改革项目，分别是开展便利华侨华人投资制度改革试点、开展新型农村集体经济专项改革试点、推进台山市农村综合改革试验区建设、推进江门双碳实验室建设、建设区域平衡发展综合试验区、推进基层治理“一网融合”“一网受理”“一网通办”改革、推进华侨华人公共法律服务国家平台建设、推进“一照通行”涉企审批服务改革、完善社会救助制度体系、推动公立医院高质量发展。下文是对2022年十项重点改革项目的目标和措施进行的详解，敬请关注。

文/赵可文 唐晖

1 开展便利华侨华人投资制度改革试点

目标

提升中国侨都“文化交流、经贸合作、维护权益、侨务智库”四大功能，持续做好试点工作，切实推动《试点方案》落地见效。积极争取国家、省的政策支持，努力为便利华侨华人投资兴业在全省作出示范。

措施

- 印发《江门市便利华侨华人投资制度改革试点工作实施方案》和《工作任务清单》。
- 积极向国家和省争取政策支持。
- 谋划第二批省级支持事项清单，总结年度试点工作成效。

2 开展新型农村集体经济专项改革试点

目标

健全农村集体经济经营管理机制和扶持政策体系，激活农村集体资金资产资源增值潜力，进一步拓宽农村集体经济发展路径，不断增强农村集体经济造血功能和可持续发展能力，为促进农业高质高效、乡村宜居宜业、农民富裕富足注入新活力。

措施

- 建立健全新型农村集体经济持续发展的体制机制，市县两级制定实施专项改革试点方案。
- 实施推进农村集体经济发展的各项措施，落实资金推进农村集体经营性发展项目。
- 深入推进新型农村集体经济的多种经营模式探索，实施薄弱村经济提升行动。培育发展一批基础不同、特点鲜明、带动力强的示范村，全市所有行政村村级集体经济经营性收入达到10万元以上。

3 推进台山市农村综合改革试验区建设

目标

探索建立农业高质高效发展体制机制，为全省农业改革探索经验。

措施

- 积极对接省农科院等科研机构，聚焦台山市农村综合改革试验区重点领域和关键环节，开展项目调研和政策指导，抓紧完善台山农村综合改革试验区实施方案与相关配套措施。
- 支持台山在推进现代农业产业集群发展、加快农村承包土地经营权集中流转、发展新型集体经济等方面加快探索试验。

4 推进江门双碳实验室建设

目标

积极争取国家、省的政策支持，力争获批全国重点实验室或省双碳实验室(筹)。实施一批重点研发项目，引进一批优质成果到江门转移转化，支撑双碳产业园区建设。

措施

- 加快完善理事会章程、财务、薪酬等管理制度、年度工作计划及资金预算等，筹备召开第一次理事会，理顺实验室体制机制。
- 加强与清华大学珠三角研究院、中广核、华为公司、国家能源集团、南方电网、暨南大学、广东工业大学等单位对接合作，实施一批双碳重点研发项目，引进一批双碳优质科技成果。
- 编制实验室建设方案，加强与省大湾区办、省科技厅沟通汇报，争取国家、省有关部门指导和支持，全力创建双碳全国重点实验室。

5 建设区域平衡发展综合试验区

目标

积极争取省的支持，以省名义印发《江门市区域平衡发展综合试验区建设方案》。推进方案落地见效，多措并举推进我市区域协调平衡发展，缩小东西部发展差距。

措施

- 制定区域平衡发展基金的实施方案，做好基金的筹集和使用管理工作。
- 开展区域平衡发展基金项目库建设工作。
- 将区域平衡发展综合试验区建设方案正式上报省，争取由省印发实施。
- 做好区域平衡发展基金资金分配，督促有关单位加快资金支出，提高资金使用效益。

6 推进基层治理“一网融合”“一网受理”“一网通办”改革

目标

以“粤平安”社会治理云平台全省试点为契机，建立跨区域、跨部门一体化信息系统和综合指挥平台。完善基层治理机制，推动工作联做、资源联享、难题联解，为基层治理赋能增权。

措施

- 在“粤平安”省级平台和基础底座上，探索建立本地创新应用，打通地方、部门、企事业单位之间的数据壁垒，构建基层治理智能化数据底座，实现信息互通、资源共享、工作联动。
- 加快推动“粤平安”群众信访诉求矛盾纠纷化解综合服务应用功能优化升级，丰富基层运用场景，提升信息化、智能化水平。
- 抓好江海区“粤平安”社会治理云平台综合试点工作。

7 推进华侨华人公共法律服务国家平台建设

目标

加快涉外法律服务工作布局，设立域外法律查明机构，提供域外法律查明、法律数据信息，推动华侨华人法律服务提质升级。

措施

- 深化法律事务合作，不断完善涉外法律服务工作站建设，支持搭建涉外法律服务机构与涉外企业交流合作平台。
- 建设江门市域外法律查明和涉外法律服务中心，提供法律查明咨询、法律数据信息等一站式平台服务。
- 与深圳市蓝海法律查明和商事调解中心签订合作意向，引进域外法律查明、法律数据信息等资源。
- 依托各县(市、区)公共法律服务中心实体平台或群众办理法律事务事项较为集中的场所，积极建设涉侨法律服务工作站或开辟涉侨公共法律服务专区。鼓励各县(市、区)根据本地涉外市场主体或华侨华人分布实际，设立专门涉侨法律服务工作站。

8 推进“一照通行”涉企审批服务改革

目标

落实《江门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江门市“一照通行”涉企审批服务改革试点实施方案的通知》(江府办函〔2021〕156号)的改革任务，将多业态经营涉及的多项审批事项与营业执照一次申办、并联办理，降低市场准入准营制度性成本。

措施

- “一照通行”涉企审批服务改革新上线9项涉企经营许可改革事项。
- “一照通行”涉企审批服务改革全年上线21项涉企经营许可改革事项。

9 完善社会救助制度体系

目标

出台《江门市低保边缘家庭和支出型困难家庭救助实施细则》。扩大社会救助范围，对审核符合条件的低保边缘家庭和支出型困难家庭给予社会救助。

措施

- 通过家庭生活状况综合评估，将人均月收入低于低保标准1.5倍的家庭认定为低保边缘家庭，将刚性支出达到或超过家庭年收入60%的家庭认定为支出型困难家庭。
- 出台《江门市低保边缘和支出型困难家庭救助实施细则》。
- 对低保边缘家庭和支出型困难家庭成员给予医疗救助、教育救助、住房救助、就业救助、养老服务、法律援助、司法救助。

10 推动公立医院高质量发展

目标

推动公立医院高质量发展，进一步提升医疗卫生服务质量和效率，更好满足群众日益增长的卫生健康需求。

措施

- 制定《江门市推动公立医院高质量发展三年行动计划》。
- 加快高水平专科建设，加强市五邑中医院脑病科、传染病科等省级重点专科以及18个市级中重点专科建设。
- 完善全市卫生信息平台功能，实现公立医院医疗检查结果、病历、处方、影像等数据共享。启动全市影像数据中心及AI辅助诊断系统建设。
- 推进市新三甲医院(市公共卫生临床中心)、市中心医院新院区等重点项目建设。
- 完成江门市中心医院(广东省高水平医院建设目标管理责任书)2022年建设计划，开展靶向病原微生物的高通量测序等新技术。